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面向社会选聘教师公告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2025年11月面向社会选聘教师公告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为深圳市教育局直属公办学校，涵盖高中学段。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面向社会选聘教师1名，应聘人员可通过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网站 (<http://www.dsfsz.cn/>)、深圳市教育局网站 (<http://szzeb.sz.gov.cn/>)、深圳市人力资源保障局网站 (<http://hrss.sz.gov.cn/>) 查阅具体的招聘信息，具体岗位见《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选聘教师岗位表》（附件1, 以下简称《招聘岗位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对象

目前在职在岗的优秀教师，须于2025年11月13日前具备岗位要求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资格等证明材料，同时具备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且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及以上，年龄在45岁以下(截至公告报名首日，即1979年11月13日后出生)。

二、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3.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招聘公告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 受过刑事处罚的；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 被开除公职的；
4.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未按规定履约任教的公费师范生；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应聘学历学位

选聘岗位专业条件参照《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附件2）设置。应聘人员学历学位应符合岗位要求，如考生所学专业未列入该目录的，可选择该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专业技术资格证等符合报考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招聘岗位专业条件为“XX专业”（代码为6位数），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该“专业”的上一级“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学科门类”（代码为2位数），可按前述规定以相近专业报考。

所学专业必须与岗位要求的学历层次相对应。如岗位要求学历为“研究生”，专业为“数学”，若报考者本科的专业为“数学”，但研究生的专业为“物理”，则不符合要求。

三、应聘流程

(一) 报名方法

采用网上报名的方法。应聘人员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按报名系统提示填好个人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作为资格审核材料，应聘人员应当按照公告要求提交真实、准确、完整的报考申请材料。



（二）报名时间

报名时间：自2025年11月13日00：00至11月19日17：00。

（三）报名材料

1.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选聘报名表》（见附件3）；
2. 身份证（1:1扫描到一张A4纸）、户口本；
3.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及学历学位验证报告；
4. 教师资格证；
5.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6. 工作经历证明材料: 原工作单位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已经离岗的可开具离岗证明）、该工作时间段的社会保险缴纳记录以及其他能证明有相应工作经历的材料（如劳动合同或工资单等）；
7. 以相近专业报考的，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职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报名时提供毕业证书、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如招聘岗位专业条件为“XX专业”（代码为6位数），应聘人员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名称为该“专业”的上一级“学科”（代码为4位数）或“学科门类”（代码为2位数），可按前述规定以相近专业报考；
8. 留学回国人员在提供学位证的同时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考生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留学归国人员通过考试、体检和考察后，必须凭《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办理聘用手续；
9. 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详细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

（一）资格初审

报名结束后，学校根据应聘人员线上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初审。请务必在报名时间段内完成材料上传，未按要求上传报名材料的，视为自动放弃审查资格。资格初审合格全部进入面试环节，预计将在报名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以短信或电话形式通知应聘人员，审查不合格的应聘人员将以短信方式通知。

网上报名实行诚信报考，资格初审结果不作为确定符合招聘条件的最终依据。资格初审只是对应聘人员填写报考信息的初步审核，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应聘人员须对报名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本人条件不符合招聘公告和所报考岗位资格条件 and 要求的，相关责任由应聘人员自负。

（二）资格复审

面试前须进行资格复审。应聘人员须现场提交一整套完整的报名材料复印件及原件备查。资格复审通过人员，进入面试环节。经资格复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现场答复并书面告知复审不通过原因。未按规定时间到达复审现场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资格复审预计于报名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组织，具体时间、地点、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通过短信或电话的方式通知应聘人员。

五、面试

面试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组织，面试内容为学科专业方面的试讲。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将以短信或电话的方式通知进入面试人员，并在我校官网公布。考生需凭身份证、报名表参加面试。

面试成绩合格线为70分，满分100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学校在面试成绩合格线以上的应聘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按拟聘人数等额确定入围体检人选；如出现面试成绩相同的，增加一轮面试，按加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入围体检人选。

六、体检、考察、公示

（一）体检

入围体检人员名单在面试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在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官方网站上公布。

体检具体时间于面试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短信方式另行通知入围体检人员。体检工作要求和程序、工作纪律执行《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体检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年修订）》执行。体检结果将通过短信告知应聘人员。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准考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1张，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如体检结果出现影响聘用的情况时，不予聘用。

（二）考察

体检合格的应聘人员将进入考察环节。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成立不少于2人的考察组对其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包括政治素质、道德品行、能力素质、心理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及廉洁自律情况、岗位匹配度、是否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以及人事档案的完整性、真实性等情况。考察不合格的,由我校按程序取消聘用资格。进入考察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附件4），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考察资格。

（三）公示与聘用

经体检、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名单,将在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深圳市教育局、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公示5个工作日。

拟聘人员经公示,没有异议或者异议不影响聘用的，事业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应当自公示期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向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拟聘用人员备案手续，并及时签订聘用合同。获聘人员为事业单位编制人员，享受政策规定的相关薪酬待遇。拟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

七、其他事项

（一）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招录各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或报考者和有关单位、人员提供的材料信息不实的，取消报考者报考资格或者录用资格。

（二）报考者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因考生个人原因无法取得联系而造成的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三）对在招聘过程中违反招聘规定及本公告规定的单位及应聘者,将按《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进行处理。

（四）未尽事宜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有关规定执行。

（五）本公告所指日期或数字均包含本数。

（六）招聘查询网址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官网：<http://www.dsfzsz.cn/>;

深圳市教育局：<http://szeb.sz.gov.cn/>;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http://hrss.sz.gov.cn/>。

（七）咨询和投诉电话：

咨询电话：13156377095（陈老师）

投诉电话：0755-24136988;

咨询时间：工作日8:00-11:00、14:00-17:00

（八）本公告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负责解释。

附件：1.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选聘教师岗位表

2. 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

3.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选聘报名表

4. 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2025年11月7日

 附件2：广东省2026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xls

 附件3：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5年11月选聘报名表.docx

 附件4：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 .docx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Shenzhen School of Northeast Normal University Affiliated High School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壙社区谷仓路3号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电话：0755-24136988 邮编：518118

邮箱：dsfzsz@dsfzsz.cn



版权所有©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粤ICP备2021151224号